

2026年7月17日 星期五 责编 余菲菲 投稿邮箱:aqwbyjzk@126.com

走进 “两弹元勋”的家

白泽湖中学703班 徐映原

指导老师:邓琼瑶

四月三日那天,我和爸爸专程瞻仰了坐落于宜秀区五横乡的邓稼先故居,那里每一寸砖瓦都承载着先辈的足迹,每一个角落都涌动着炽热的家国情怀,全程心绪难平,热泪几度盈满眼眶。

这座徽派民居古朴无华,砖木青瓦,院落幽深,没有丝毫雕梁画栋的奢华,却自带一种庄严肃穆的力量,静静伫立在乡野间,无声地倾诉着先生的平凡与伟大。踏入守艺堂,高悬的匾额笔墨苍劲,邓氏家族代代相传的忠义风骨扑面而来,这个书香世家,从先祖邓君瑞到邓以蜚数十代诗书继世礼义传家,在传承传统美德的同时,更有刻入骨髓的爱国担当。正是在这里,邓稼先度过了清苦然而十分充实的年少时光,父辈的教诲、家国的危难,让他从小立下誓言:此生定要为己之力,报效祖国,护佑苍生,一颗赤诚的爱国心,从此只为家国跳动。

缓步走进先生的旧居厢房,陈设简陋到令人心酸,一张旧木床、一张掉漆的书桌,寥寥几件旧物,却藏着他少年立志的模样。我静静凝视着这些陪伴先生成长的物件,仿佛看见那个眼神坚定的少年,在灯下苦读,心中装着山河万里,想着国家的危难,念着民族的未来,那份纯粹的报国之志,瞬间击中了我的内心,鼻尖阵阵发酸。

燕誉居里的生平陈列,一幅幅泛黄的照片,定格了他告别海外优渥、毅然归国的决绝,记录了他扎根戈壁、隐姓埋名的艰辛(先生曾言“干惊天动地事,做隐姓埋名人”);一页页褶皱的手稿,工整秀丽的字迹,布满了科研攻关的执着,浸透着他为国铸重器的心血。先生学富五车,曾就读于大师云集的西南联大,获美国普渡大学博士学位,夫人许鹿希是著名教授,岳父许德珩老先生是“五四”运动的旗手之一,他完全可以过上富足舒适的日子,但他舍弃小家团圆,孤身奔赴荒漠,将一生奉献给祖国的核事业,由于当时条件有限,过量的放射性物质严重的影响了他的健康,以致英年早逝,真的是长使英雄泪满襟。

从故居出来,艳阳高照,停车场东边有一个池塘,一潭碧水,杨柳依依,几只鸭子“嘎嘎”欢叫,我久久不愿离去,心中满是震撼与感念。正是有了先生这样的先辈,以生命为薪火,才换来了我们如今的山河无恙、国泰民安。这份深沉厚重的家国情怀,早已超越时空,深深烙印在每一个中国人心中心……

我家饭店的烟火人生

乌岭小学六年级 李光扬

我家的饭店开在老城区的巷口,门脸不大,招牌被油烟熏得有些发暗,却像一块磁石,吸引着附近的老街坊。打我记事起,这里就是我的另一个“家”,锅碗瓢盆的碰撞声,是我童年最熟悉的摇篮曲。

从前,我总觉得饭店里热气腾腾的烟火气格外温暖,直到亲身参与劳动,我才读懂这份温暖背后,是父母数不尽的辛劳,也拥有了一段难忘的劳动经历。每天天还没亮,父母就开启了一天的忙碌。爸爸骑着电动车消失在晨雾里。他要去十公里外的批发市场买菜,那里的菜是刚从地里拉来的,带着夜露的凉。妈妈则在家里打下手,择菜、切菜、备料,手指在案板上翻飞,快得我看不清。我总爱蹲在厨房门口,看妈妈把土豆切成薄薄的片,再切成均匀的丝,那声音“哒哒哒”的,像一首轻快的歌。

饭点一到,饭店里坐满了客人,吆喝声、炒菜声、谈笑声交织在一起,父母在后厨忙得团团转,额头的汗水顺着脸颊往下淌,衣服都被汗水浸湿了一大片。爸爸架起油锅,滋啦一声爆起半尺高的油花。他左手攥紧锅柄猛地一扬,铁锅贴着灶面划出弧线,牛肉片腾空翻卷,橙红色的火苗顺着锅边窜起,像条灵动的火舌舔舐着锅底。锅铲在他右手翻飞,每一下都精准拍散粘连的肉片,油汁裹着肉香在火舌间蒸腾,混着葱姜蒜的鲜气漫得满厨房都是。爸爸在灶台前颠锅,火苗“腾”地窜起,映得妈妈的脸忽明忽暗。她转身从柜子里拿出几个鸡蛋,在碗沿轻轻一磕,金黄的蛋液滑入碗中,筷子在她手里飞快地旋转,蛋液很快变成了均匀的黄色。等爸爸把炒好的肉盛出来,妈妈立刻把蛋液倒进锅里,充分的配合着爸爸,配合得天衣无缝。

傍晚时分,客人李叔叔和几个朋友推门进来,手里拎着一瓶白酒。李哥是工厂的工人,嗓门大,一进门就嚷嚷:“老板娘,把你家的招牌菜地锅鸡和红烧小杂鱼来一份,再上几个小菜。”他们总是围在一起聊聊天,喝喝酒。从家庭小事聊到工作趣事,再聊到国家大事,欢笑声响彻屋顶;张师傅是对面工地的瓦工,总穿着沾着灰的迷彩服,手里攥着个掉漆的搪瓷缸。他一进门就喊:“老板娘,来份回锅肉,多放辣!”妈妈笑着应着,张师傅已经麻利地盛好米饭,等着菜出锅。张师傅吃饭快,狼吞虎咽的样子像在跟谁比赛,可每次吃完都会把桌子收拾得干干净净;巷口修自行车的张叔是这条街的“定海神针”。点了一个锅子和一个炒菜来到我家吃饭。有时候家里很忙,他就自己找个空桌子坐下,端起茶壶给别人倒水,熟悉的像在自己家一样。这些熟客们,有的穿着朴素,有的打扮精致,有的嗓门大,有的说话温柔,可他们都把这里当成了自己的家。他们带来了热闹,带来了欢笑,也带来了温暖。看着他们满意的笑容,我知道,这就是我家饭店最珍贵的财富。

晚饭的热气刚散,爸妈就默契地起身收拾桌子。爸爸端起剩着半锅汤的砂锅,拇指扣住锅沿,另一只手稳稳托着锅底,汤汁在锅里轻轻晃荡,却半点没洒出来。我则配合拿起抹布,先把散落的骨头、纸巾拢进垃圾桶,再顺着桌面纹路细细擦拭,酱油渍、饭粒都被擦得干干净净。水槽里的碗碟堆得像小山,洗洁精的泡沫沾在手上滑溜溜的,我刚拿起一个汤碗,就差点没拿稳,碗沿的油蹭了我一手。妈妈走过来,从背后握住我的手,带着我一起擦:“要顺着碗边转,不然洗不干净。”她的手掌很粗糙,指腹上有常年做家务磨出的薄茧。

窗外的天已经暗下来,小区里的路灯次第亮起,照着家家户户飘出的烟火气。原来劳动的美,从不在宏大的宣言里,就藏在这餐桌旁的方寸之间:是爸妈指尖沾着的油污,是我擦碗时溅起的泡沫,是我们佝偻忙碌时,暖光里重叠的身影。那些带着汗水的细碎动作,像一束束微光,把日子照得踏实又明亮——这就是最鲜活、最动人的劳动本色。

后悔

双莲寺小学604班 胡祉墨

指导老师:曹倩

“一盏灯,一支笔,一本作业本,一个奇迹。”这是同学们常说的玩笑话。可我每次听到,心里总会涌起一段不愉快的记忆,一种隐隐的后悔。

那是一个漆黑的夜晚。窗外伸手不见五指,连皎洁的月亮也被翻腾的乌云吞没了。忽然狂风大作,鸟儿凄凉地叫了一声,从枝头飞走。树叶发出“沙沙”的声响,像是痛苦的呻吟。这时,一辆电动车被风刮倒,发出刺耳的声响。屋内的我猛地一激灵,从发呆中清醒过来。

看着誊抄了一半的作文,我叹了口气,继续写下去。几十分钟过去了,我已经精疲力竭。费劲地抬起手,把最后几个字誊上本子,随手丢下笔,长长地舒了一口气。我站起身,伸了个懒腰,抬眼看向时钟——天哪,已经十一点了!我竟然写了八九个小时。我把作文塞进书包,一头栽倒在床上,很快就睡着了。

如今再回想起来,我依然感到疲惫,仿佛还坐在那张书桌前。那天的辛苦历历在目。可这又能怪谁呢?怪我自己。

那天下午两点,我在妈妈的催促下开始写作文。因为一心想写完作业出去玩,我只求速度。结果欲速则不达:写了好几个小时,句子不通顺,整篇作文读起来磕磕绊绊,毫无亮点。

妈妈大发雷霆,她的火气像要把屋顶掀翻。可我还是不知悔改,重写的作文依旧乏味。誊抄时,我总发呆、开小差——一会儿剪指甲,一会儿转笔,字也写得歪七扭八。妈妈一气之下,把作文撕了,让我重写。

看着垃圾桶里的作文纸,我先是很难心痛,接着有一丝愤怒,最后被深深的后悔吞没。为什么第一遍不认真写?为什么第二遍态度还是不端正?如果我认真一点,还会这样吗?可这时候的后悔,已经没有意义了。我低下头,继续写。

思绪回到现在。我坐在同一张书桌前,窗外,夜色依旧深沉,却没有了那日的狂风与乌云。皎洁的明月洒下柔和的光辉,轻轻铺在书桌上。远处偶尔传来几声虫鸣,微风从窗缝钻进来,拂过我的脸颊,凉凉的,柔柔的。面对作文本,我微微一笑,在题目上写下两个字——后悔。

人人都在说“吃一堑,长一智”。可我觉得,“吃一堑”不一定能“长一智”。只有真正后悔过、认真反思过,才能牢牢记住教训,才能真正“长一智”。

